

第 三 辑

Madame Bovary

新课标人文素养教育必读书目

包法利夫人

〔法〕福楼拜



人民文学出版社

包法利夫人



傅辛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第三辑)

梁羽龙 张海军 主编

中国戏剧出版社 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81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金明盛印刷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

3750千字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130印张

2002年11月第1版 200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ISBN 7-104-01760-7/I·695

全十二册定价 380元

译者序言

居斯塔夫·福楼拜是十九世纪法国著名作家，一八二一年十二月生于法国卢昂。他的父亲是外科医生，卢昂市立医院院长。十八岁时，他遵照父亲的愿望，到巴黎学习法律，但是他喜爱文学，不喜欢法学。第二年，他的父亲去世，他继承了一点田产，于是就和母亲住到卢昂郊区的克鲁瓦塞，一心从事写作，至一八八〇年五月去世。

福楼拜的主要作品有《包法利夫人》、《萨朗波》、《情感教育》、《圣安东的诱惑》、《三故事》，还有一部未完成的《布瓦尔和白居谢》。福楼拜用了不少精力培养莫泊桑，使他成为杰出的小说家。

《包法利夫人》是福楼拜的代表作。福楼拜对于创作始终抱着严肃认真的态度。这部《包法利夫人》他花了近五年的时间（1852—1856）才写成。他收集资料，推敲字句，力求精益求精。小说在一家刊物上发表后，很受读者的欢迎，但是也遭到帝国政府当局的不满。帝国检察署向作家提出公诉，罪名是小说“败坏道德，诽谤宗教”。最后由于作者的律师塞纳尔的有力的辩护，福楼拜才被宣告无罪。

为什么一部小说会引起如此大的风波呢？让我们先大概了解一下作品的内容。

包法利夫人原来是法国外省乡村中一个比较富有的农民的女儿。她在卢昂的修道院里受过教育，又爱看一些充满浪漫色彩的小说，因此对爱情和婚姻产生了许多不切实际的想法。后来她嫁给了包法利，她认为包法利平庸、无能，不能给她带来幸福，于是她先受到罗多尔夫的勾引，结果遭到这个风流老手的欺骗，后又和莱昂私通，其实双方只是图一时的欢乐，并无真正的感情。最后她为了追求一些享乐的生活，中了商人勒乐的圈套，负债累累，无法偿还，服毒自杀。

这是一个普通妇女的悲剧。包法利夫人有她的弱点，但是作者明确地向我们指出，造成这幕悲剧的原因是包法利夫人所生活的社会。庸俗单调的外省环境，虚假的资产阶级道德，伪善有产者，等等，

逼使包法利夫人一步步堕落，最后竟不得不走上绝路。狡猾阴险的勒乐，善于投机的奥梅，乘人之危的吉约曼，还有雍维尔的那些幸灾乐祸的太太，都应该对包法利夫人的悲剧负责，当然，还有罗多尔夫和莱昂这两个无耻之徒。

福楼拜无情地揭露了那个社会冷酷无情的本质，因此他的这部小说具有深刻的思想性。至于它的艺术感染力请读者自己慢慢品味吧。

这里想提一下的是包法利医生这个人物。他虽然没有高雅的趣味，在他妻子眼中，他不懂得艺术，不懂爱情，听不懂歌剧，完全是一个俗不可耐的人，特别是医学水平不高，为治伊波利特的脚，闹了大笑话。但是平心而论，包法利是一个正直的人，他早出晚归，替乡村里的人看病，他爱妻子、家庭、女儿。爱玛生病期间，他焦急万分。他相信爱玛的谎话，让她去卢昂学钢琴，一次她晚上没有回来，连夜赶去卢昂。读者看到本书快结束时，想必都会注意到他死的时候，手里还拿着一绺长长的黑发，这是从爱玛的遗体上剪下来的。他对妻子的爱实在很深啊！他难道不也是一个可怜的人吗？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上海

第 一 部

1

我们上自修课的时候，校长^①走进来了，他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校服的新生和一个抱着一张大课桌的校工。正在打瞌睡的学生都被惊醒了，每个人都站起来，好像在用功中受到惊扰一样。

校长做了个手势，叫我们坐下，然后转过身去对学监^②低声说：

“罗歇先生，我把这名学生托付给你。先让他进五年级^③。如果他的功课和操行都令人满意，再按照他的年龄升到高班。”

这名新生站在门后面的墙角里，大家几乎无法看到他。他是一个乡下孩子，大约十五岁，个儿比我们当中谁都高。头发沿着前额剪得整整齐齐，就像乡村教堂里唱诗班的孩子。他的神情规规矩矩，但是又显得十分局促不安。虽然他肩膀不宽，他穿的黑钮扣绿呢上装在袖窿部分可能紧得他不舒服。从他的袖饰的缝中可以看见他裸露惯了的红红的手腕。浅黄色的裤子给背带吊得太高，露出了穿蓝袜子的小腿。他穿了一双很结实的皮鞋，鞋底钉了钉子，鞋油却擦得不亮。

我们开始背诵课文。他聚精会神地听着，仿佛听讲道^④一样专心，连腿也不敢交叉起来，胳膊肘也不敢支起。到两点钟铃响了，学

① 指法国公立男子中学校长。

② 负责看管学生，尤其是在自修时间。

③ 相当于我国初中的班级。

④ 指天主教堂内的讲道。

监不得不提醒他，要他排在我们的队伍里。

我们有个习惯，在进教室的时候，把我们的帽子丢在地上，然后两只手可以随便做点儿什么。我们一跨进教室门，就得把帽子从长凳底下扔过去，让它们碰到墙，扬起好多尘土，这成了老规矩。

可是，也许是他没有注意到这种做法，或许是他不敢照着做。祷告结束以后，这个新生依旧把他的鸭舌帽放在膝盖上。这是一顶混合式的帽子，在它上面能看到毛皮高帽、波兰式军帽、圆筒帽、水獭皮鸭舌帽和棉布便帽的各自的特点，总之是一种可怜的东西，它那默不作声的丑陋模样，像傻子的脸那样，显出高深莫测的表情。它的形状像只蛋，给里面的鲸鱼骨撑得鼓起来。帽口绕着三道边，接着是彼此交错的菱形的丝绒和兔子皮，一条红带子在当中隔开，再上面成了口袋似的东西，最后是一块多边形纸板，上面盖着饰带错综的绣品，从那里垂下一根过于细的带子，带子末端吊着一个金线织成的小十字形流苏。帽子是新的，帽檐在发亮。

“站起来。”教师说。

他站了起来。他的鸭舌帽掉到地上。全班同学都笑了。

他弯腰拾起帽子。旁边的一个学生用胳膊肘一捅，帽子又掉下去了，他只好又拾了一次。

“把你的头盔拿开吧。”教师说，他是一个挺风趣的人。

学生们哈哈大笑，可怜的孩子非常窘，不知道是应该把他的鸭舌帽拿在手上，还是扔在地上，或者是戴在头上。他又坐下来，把帽子放在膝盖上。

“站起来，”教师又说话了，“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这个新生用含糊不清的声音说了名字。

“再说一遍！”

大家听到的还是含含糊糊的声音，于是全课堂又是一片笑声。

“说大声点！”教师喊道，“说大声点！”

于是这个新生下了最大的决心，张开大口，好像叫喊似的，用尽力气喊出这样几个字：“夏包法利。”

教室里立刻响起了一阵吵嚷声，越来越响，还夹杂着尖锐的叫声，有的人号叫，有的人学狗叫，有的人跺脚，有的人反复地喊：“夏包法利！夏包法利！”。接着，吵嚷声渐渐变成零星的叫声，好不容易才静了下来，可是，不知什么时候，它又突然在一排长凳上响起来，同时

在这里那里冒出压住的笑声,像没有燃完的爆竹。

由于教师宣布要罚做大批作业,课堂的秩序渐渐恢复了。教师叫新生再说一遍他的名字,拼读出来,重说一次,最后才弄清楚他的名字是夏尔·包法利。他立刻命令这可怜的小家伙坐在讲台前面专给懒学生坐的长凳上。他站起来,不过在离开座位以前,显得有点犹豫犹豫。

“你在找什么?”教师问。

“我的鸭……”新生胆怯地说,他的不安的眼睛向四周探望。

“全班每个人罚抄五百行诗!”一个怒气冲冲地声音叫道,好像 Quos ego^① 一样,止住了一场新的风暴。“安静!”恼怒的教师从他的窄边软帽里面抽出手帕揩前额上的汗,继续大声说了一句:“至于你,新生,你给我抄二十遍动词 *ridiculus sum*^②。”

接着,他的嗓音柔和了一些,说:

“你的鸭舌帽,你会找到的,没有人把它偷走!”

大家又都静下来。一个个脑袋低俯在练习簿上面。那个新生规规矩矩地坐了两个小时,尽管不时地有人用笔尖向他弹来一个小纸团,弄脏他的脸,可是他只用手擦了擦,依旧低下眼睛,一动也不动。

晚上,他在自修课上,从课桌里抽出他的套袖,把一些小东西理齐,然后细心地用尺子在纸上划直线。我们看到他认认真真地学习,每个字都查字典,十分用心。无疑地,靠着 he 表现出来的这种坚强的意志,他才没有被降到低班里,因为,他对语法规则勉强知道一些,在造句方面却不高明。他开始时学的拉丁文是他村子里的本堂神父教他的。他的父母为了省几个钱,尽可能迟地送他上中学。

他的父亲夏尔·德尼·巴托洛梅·包法利先生,原来是一个助理外科军医,一八一二年左右,在征兵事件中受到牵连,被迫在这个时期离职,后来他利用他个人天生的一些优势^③,使一个针织品商的女儿爱上了他的外貌,于是顺手得到了她带来的六万法郎的陪嫁费。他是一个美男子,爱吹牛,总是把他的马刺弄得响亮。他的颊髯连着

① 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在他的史诗《埃涅阿斯纪》中写到海神发怒,说一声 Quos ego(我要……),海上风暴就立即消失。

② 拉丁文,“我可笑”的意思。

③ 指他的身材、仪表、外貌等。

唇髭，手指上一直戴着戒指，衣服的颜色也总是鲜艳夺目。他的模样像一个勇士，而那股灵活劲儿又像是一个旅行推销商。结婚以后，有两三年他靠妻子的财产生活，吃得很好，每天很晚才起床，用很大的瓷烟斗抽烟，晚上看完戏才回家，经常出入咖啡馆。他的丈人死去以后，几乎没有留下什么，他很气愤，不顾一切开办起工厂，结果亏了些钱。后来他退居乡间，想在这里赚点钱。可是他不懂得种田，就像不懂得生产印花棉布一样。他成天骑着马游玩，而不是让它们去耕地。他一瓶一瓶地喝他的苹果酒，而不是一桶桶地卖掉。他吃掉自己院子里最肥美的家禽，用他养的猪的油擦他的皮鞋。

他用一年两百法郎的租金在科^①和庇卡底^②交界处的一个村子里租了一所房子，它一半是农庄，一半是住宅。他从四十五岁开始，就闭门不出，日夜懊恼，愁眉不展，怨天尤人，对谁都嫉妒。他说他厌恶人世，决心平平静静地过日子。

他的妻子以前对他爱得发狂，像女奴一样顺从他，但他对她却越来越冷淡。她本来活泼开朗，热情洋溢，现在上了年纪，却变得脾气古怪，喜欢嚷嚷，容易激动，就像走了味的酒一样。看到他追逐村子里的每一个放荡的女人，晚上浑身酒气，人事不知，从许多声名狼藉的地方被送回来，起初她很伤心，不过并不抱怨，后来她被激怒了，于是她一声不吭，压制着心中的怒火，逆来顺受，一直到去世。她不停地为各种事务奔走。她找诉讼代理人，找法庭庭长，记住期票到期的时间，设法争取缓付。在家里，她洗洗烫烫，缝缝补补，监督雇工，付清帐单，而那位先生却百事不管，终日迷迷糊糊，昏昏沉沉，同时又像和谁赌气似的，坐在炉子旁边抽烟，向炉灰里吐痰。只有想对她说些招她生气的话的时候，他才会醒过来。

她生下一个男孩以后，不得不把他寄养在奶妈家里。小东西回到家里，被宠得像一个王子。他的母亲喂他果酱，他的父亲让他赤着脚跑来跑去，而且还说，孩子可以像幼小的走兽那样光着身子走路。和母亲的想法相反，他的头脑里有一个把孩子培养成有男子汉的打算，依照这个打算，他要尽力培育他的儿子，要孩子经受斯巴达式的

① 科，法国一地区名。

② 庇卡底，法国古省名。

严酷无情的教育^①，锻炼出一副强壮的体格。他送他到没有炉火的房间里睡觉，教他大口大口地喝朗姆酒^②，教他辱骂宗教仪式的队伍^③，但是孩子天性温顺，没有很好地达到他的要求。做母亲的一天到晚把儿子拖在身边，给他剪纸板，讲故事，一个人无休止地对他滔滔不绝地说话，那些话里充满忧郁的乐趣和絮叨的柔情。在她孤寂的生活中，她把自己破碎散乱的对虚荣的渴求，转移到这个孩子的头脑里，她梦想高高的地位，仿佛已经看到他长大了，英俊漂亮，才智过人，当了桥梁公路工程师或者法官。她教他读书，甚至弹着她的一架旧钢琴，教他唱两三首短小的浪漫曲。可是老包法利先生对于文学这一套从来不关心，看到妻子做的这一切，只是说“这不值得！”他们有能力供给他进公立学校，给他买一个官职，或者一个营业资产^④。况且，“一个人只要脸皮厚，在世界上总会成功的。”老包法利夫人咬住了嘴唇^⑤，孩子就在村子里瞎游荡。

他跟在种地的庄稼人后面，拾起田里的土块扔出去，驱赶飞来飞去的乌鸦。他沿着沟渠走，一路摘桑葚吃。他拿着一根长竿子看管火鸡，在收获季节翻晒草料，在树林里乱跑，下雨天在教堂的门廊里玩造房子的游戏^⑥，到了盛大的节日，就去求教堂执事让他敲钟，他可以把整个身体吊在粗绳子上，绳子摇动时，他觉得自己也跟着绳子荡来荡去。

因此他长得像一棵栎树一样。他有一双结实的手和健康的肤色。

他十二岁的时候，他的母亲开始请人教他读书。他们把他托付给本堂神父。可是上课的时间短，又不经常上，不能有多大用处。总是神父利用空闲的时间，在一次洗礼和一次葬礼中间，站在圣器室^⑦里，匆匆忙忙地给他上一会儿课，或者在三钟经^⑧以后，神父不出门，

① 古希腊时期的斯巴达人教养孩子极其严格。

② 一种甜烧酒。

③ 以为是表示一种反抗精神。

④ 营业需要的财产，包括营业权。

⑤ 表示气愤。

⑥ 地上画方格，踢石块，和我国孩子玩的差不多。

⑦ 教堂中存放圣器的地方。

⑧ 圣经一天中早、中、傍晚念三次。

把学生找来教课。他们上楼到他的房间里坐下，小飞虫和飞蛾围着蜡烛飞。天很热，孩子们睡着了。那个老好人两手放在肚子上，张着嘴，很快也打起鼾来。还有些时候，本堂神父先生从附近人家的某个病人那里送临终圣体^①回来，看见夏尔在田野里淘气，就叫住他，教训他一刻钟，再利用这个机会在一棵树底下叫他变位动词^②。天下雨了，或者走过一个熟人，这才打断他们。不管怎样，神父对孩子始终很满意，甚至说年轻人记忆力不错。

夏尔不能就这样待下去。母亲的态度十分坚定，先生感到惭愧，或者不如说有些厌倦，所以没有抑制地让步了。他们又等了一年，让孩子初领圣体^③。

又过了六个月，到第二年时，他们才决定送夏尔到卢昂^④的中学去。在近十月底的时候，正好是圣·罗曼市集^⑤期间，他的父亲亲自带他去学校。

如今我们中间也许谁也不可能记得他的什么事了。这是个性情温和的男孩，在课间休息的时候玩耍，在自修课上埋头学习，在上课时间认真听讲，在宿舍里睡得很好，在饭厅里吃得很好。有一个住在手套业街的金制品批发商是他的代家长^⑥。一个月里有一个星期天，他关上铺子，把孩子接出来，送到港口散散步，看看船只，然后，一到七点钟，在吃晚饭以前，就送孩子回学校。每星期四晚上，夏尔用红墨水给他的母亲写一封长长的信，用三个小面团封好，接着，他复习历史课笔记，或者读一本丢在自修室里的旧书《阿纳喀尔席斯》^⑦。散步的时候，他常和校工闲聊，校工像他一样，也是从乡下来的。

他靠发奋用功，在班上始终保持中等左右的成绩，有次他考博物课甚至得了一等奖。但是第三学年结束时，他的父母亲就让他从中

① 天主教徒临终时领的圣体。

② 法语中动词要变位。

③ 天主教的一种仪式。

④ 卢昂，法国北部大城市。

⑤ 是卢昂最大的市集，从十月底开始。

⑥ 寄宿学生有一个代家长，在星期天负责照料其行动和生活。

⑦ 《阿纳喀尔席斯》是法国巴黎勒米神父 1779 年写的一本书，内容是写公元前四世纪时一个叫阿纳喀尔席斯的人游历希腊的经过。

学退学,要他去学医,相信他凭自己的努力能得到业士学位^①。

他的母亲给他选了一个房间,这个房间在洛贝克河旁她熟识的一个洗染匠家的五楼。她讲好了他吃住的条件,弄来了几样家具,也就是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又从家里搬来一张甜樱桃木旧床,还买了一只小生铁炉子和一批木柴,给她可怜的孩子取暖用。她在那儿待了一个星期,千叮万嘱说他现在是单身一个人在外,一定要好好做人,然后才动身回家。

布告牌上的课程表,吓得他晕头转向。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药剂学、化学、植物学、临床课、治疗学,还不包括卫生学和药理学,所有这些名词他都不知道是怎么来的,它们像圣殿的门一样多,门里面一片漆黑,令人敬畏。

他什么也不懂,听课也是白听,无法理解。可是他用功,他记得笔记本都成捆了。他每堂课都上,从来不缺一次实习的机会。他每天都完成那些细小的任务,好像一匹驯服的推磨的马,眼睛给布条蒙住,在原地转圈,不知道自己磨的是什么。

为了替他节省开支,他的母亲每个星期托信差给他送来一块烘炉烤的小牛肉。中午他从医院回来,一面用鞋底登墙,一面用它就午饭吃。接着他得跑去上课,去梯形解剖室,去救济院,晚上又穿过全城一条条街道,回到自己的住处。吃过房东供应的菲薄的晚饭以后,他回到自己的房间里,重新埋头用功。在红红的炉火前面,他身上的湿衣服直冒气。

在夏日晴朗的傍晚,热气稍退的街上空无一人。女仆们在大门口打三毛球,^②他打开窗子,把胳膊肘支在窗口。河水从窗下流过,在一座座桥和一道道栅栏中间,现出黄色、紫色或者蓝色,将卢昂的这一个区变成一个肮脏丑陋的小威尼斯^③,有些工人蹲在岸边在水里洗胳膊。从顶楼的顶上伸出来的杆子上,晾着一绞绞棉线。在对面的屋顶的那一边,有广阔澄清的天空,红日正在沉落。那里该是多么美好啊!山毛榉林底下该是多么凉爽啊!他张开鼻孔,想闻一闻田野的清香气息,可是闻不到。

① 高中毕业会考及格者得此学位。

② 类似今天的羽毛球。

③ 威尼斯,是意大利著名的水城。

他人瘦下去了，个儿却长高了。他的脸上出现了一种痛苦的神情，这引起了别人对他的关心。

由于生性懒懒散散，他最初下的那些决心，全都自然而然地化为乌有了。有一次，他没有去实习，第二天也没有去上课。他尝到了偷懒的味道，渐渐地就不再去学校了。

他养成了坐小酒馆的习惯，还迷上了玩多米诺骨牌^①。每天晚上，他待在某一个名声很坏的公共场所，在大理石台子上敲着标有黑点的羊骨头，不肯离开。他觉得这样做仿佛是他获得自由的一种可贵的表现，可以提高自己的身份。这就像初次被社会接纳，接触被禁止的享乐。在走进这种地方的时候，他把手放在门的把手上，便感到近乎肉欲的快乐。于是，许多被压抑在心里的东西都膨胀起来。他学会了一些歌曲，唱给他喜欢的女人听。他迷上了贝朗瑞^②，知道怎样调潘趣酒^③，最后，还懂得了爱情。

由于这样来准备功课，他取得普通医生^④资格的考试完全失败了。而当天傍晚，他家里人都在等他回去，要祝贺他的胜利呢。

他朝着家走去，走到村子口站住了。他请人把他母亲找来，把一切都对她说了。她原谅了他，把失败全怪到主考人的不公正上，又鼓励了他几句，然后她负责安排一切事情。过了五年，老包法利先生方才知道真相，既然已经成了旧事，他自然不再有异议了。再说，他也不认为他生的孩子竟是一个笨蛋。

这样，夏尔又重新埋头苦读起来，他勤奋地准备考试的科目，事先记住了所有的问题。他被录取了，而且分数相当高。对他的母亲来说，这是多么值得高兴的事！他们举办了盛大的晚宴。

他去什么地方开业行医呢？去托斯特^⑤。那里只有一个年老的医生。好久以来老包法利夫人就等着他快死，老人还没有弃世，夏尔就搬到对面住下来了，好像他的继承人一样。

可是把儿子培养成人，使他学会做医生，找到托斯特这个地方让

① 是一种西洋骨牌。

② 贝朗瑞(1780—1857)，法国民主主义诗人，民歌作家，写有许多歌谣，充满爱国热情、人道主义精神和反封建精神。

③ 潘趣酒，是一种用果汁、牛奶调配成的饮料。

④ 法国1803年到1892年没有医生博士学位也可行医的医生。

⑤ 托斯特，在卢昂以北。

他行医,事情并未结束,他还要有一个妻子。她给他找到一个,是第厄普^①的一个执达员^②迪比克的寡妇,名叫埃洛伊斯四十五岁,每年有一千二百法郎的收入。

这位迪比克夫人虽然长得丑陋,骨瘦如柴,像少女一样一脸粉刺,却不缺少求婚的对象挑选。老包法利夫人为了达到她的目的,不得不排挤掉了所有的人,甚至巧妙地挫败了一个猪肉商的阴谋,虽然这个人有几个教士做后台。

夏尔原来模模糊糊地以为结婚以后他会有一个比较好的处境,可以自由一些,随意行动,随便花钱。可是他的妻子成了一家之主,他在别人面前被迫只能说这些话不能说那些话,每个星期五吃素^③,穿什么衣服都要听她的。对没有付诊金的病人,她逼他不停地催讨。她拆看他的信,窥伺他的一举一动。有女病人来求他看病,她就在诊室外隔着板壁听里面的动静。

她每天早上都要喝巧克力茶,要他没完没了地尊重她。她一天到晚地抱怨神经痛、胸口痛、心绪不宁,听到别人的脚步声就不舒服。她身边的人走开了,寂寞使她难以忍受,要是人们回到她的身边,那一定是想看她断气。晚上夏尔回家,她就从被单下面伸出她那双瘦长的胳膊,搂住他的脖子,要他在床沿上坐下,对她说她怎样苦恼,说他忘记了她,爱上了别人。以前有人对她肯定地说过,她会遇到不幸,最后她要求他为了她的健康,给她一点糖浆喝,还要给她更多的爱情。

2

一天夜晚,十一点钟光景,他们被一匹停在门口的马弄出的响声惊醒了。女佣人娜丝塔西打开顶楼的一扇窗,和楼下街上的一个男人谈了几句。这个人来找医生的,他带来了一封信。娜丝塔西冷得全身直打哆嗦,她走下楼,打开锁和一道道门闩。男人丢下马,跟

① 第厄普,法国城市,靠英吉利海峡。

② 是一种司法助理人员。

③ 天主教的规矩。

着女佣人冒冒失失地进了屋子。他从他的缀有灰色缨子的呢帽里面取出一封旧布包着的信，小心地交给夏尔。夏尔两肘支在枕头上看信，娜丝塔西一手拿着灯，站在床边。太太因为害羞，面朝着墙，露出了后背。

这封用一小块蓝色封蜡封口的信请求包法利先生立刻去贝尔托农庄，接一条断掉的小腿。从托斯特到贝尔托走近路穿近隆格维尔和圣维克多，也足足有六法里^①路。夜里很黑，小包法利夫人担心她的丈在路上会出事，因此决定让那个马夫先走，等三个小时以后，月亮升起，夏尔再上路。她让对方派一个小孩来接他，向他指点去农庄的道路，并且打开一道栅栏门。

清晨四点钟左右，夏尔被斗篷包得紧紧的，动身去贝尔托。他还在暖和的睡意中迷迷糊糊，他骑的牲口平稳地小跑着，他被摇来晃去。在犁沟边上有个挖出的洞，洞的四周围着荆棘，马走到面前自己站住了。这时候，夏尔突然惊醒过来，立刻想到了那条断掉的小腿。他尽力想记起他所知道的一切医治骨折的方法。雨不再下了，天开始亮起来。在没有叶子的苹果树的枝上，鸟儿在寒冷的晨风里竖起它的短小的羽毛，一动也不动。平坦的田野一望无际地展开，远处农庄周围的一丛丛的树木，在广阔的灰色地面上，形成一个个深紫色的斑点。大地在天边消失在色调阴暗的天空里。夏尔不时地睁开眼睛，接着精神上又感到支持不住，睡意重又袭来，他立刻又进入昏昏沉沉的状态，新近的感觉和往事的回忆混淆到了一起，他觉得自己成了两个人，是学生，又是丈夫，有时像刚才那样躺在床上，有时又像以前那样走过动过手术的病人的病房。在他的头脑里，泥罨剂的热气味和露水的清新的气味混合起来。他听见床的铁环在帐杆上滑动，他的妻子在睡觉……他经过瓦松维尔的时候，看见一条沟渠边上，一个男孩坐在草地上。

“你是医生吗？”孩子问道。

听了夏尔的回答，他拿起自己木鞋，向前跑去。

在路上，医生从他的向导口中知道病人鲁奥先生是一个最富裕的农民。昨天晚上他在一家邻居家里过完三王来朝节^②回来，摔断

① 一法里约合4公里。

② 天主教的节日，在圣诞节后的第十二天。

了腿。他的妻子两年前去世了，只有他的小姐爱玛在他身边，帮他当家。

车辙越来越沉，贝尔托快到了。那个男孩钻进一个篱笆洞，不见了人影，接着他从一个院子的尽头走过来，打开栅栏门。马在潮湿的草地上轻轻走着。夏尔弯下身子，好从树枝底下过去。看门的狗在窝里拉着链条汪汪叫。当他走进贝尔托的时候，他的马受了惊，偏閃得很厉害。

这是一个外表看来富足的农庄。几匹肥壮的耕马在安安静静地吃新槽里的草料。沿着房屋放着一大堆肥料，在冒水气，肥料上面啄食的母鸡和火鸡当中，有五六只孔雀也在找东西吃，它们可是这个地方珍贵的饲养物。羊圈很长，谷仓很高，墙壁像人的手一样光滑。车棚里放着两辆很大的马车和四把犁，还有鞭子，轭圈，全副马具，马具上的蓝羊毛全被谷仓上落下来的尘土弄脏了。院子越朝里越高，两边对称地种着间隔匀称的树。水塘附近响起鹅群的欢快的叫声。

一个身穿镶三道边饰的美利奴^①毛料蓝色袍裙的年轻女人，走到房子的门口迎接包法利先生，请他走进厨房，那里火烧得正旺。伙计们的早饭都在炉子四周大大小小的罐子里煮得沸滚。在壁炉里面，烘着几件湿衣服。铲子、钳子和风箱口都特别大，像光滑的钢一样发亮。沿墙放着许多金属质厨房用具，它们在玻璃窗口照进的晨光里，映着炉火忽强忽弱的火光。

夏尔走上二楼去看病人，看到他睡在床上，盖着被出汗，他的棉布便帽被丢得远远的。这是一个五十岁的矮胖子，白皮肤，蓝眼睛，前半个脑袋成了秃顶，戴着一副耳环。他身边的一把椅子上放着一瓶烧酒，那是一只长颈大肚酒瓶。他不时地倒一点喝，给自己壮壮胆。可是他一看见医生来了，兴奋的情绪就消失了。十二个小时以来，他一直骂个不停，现在却低声呻吟起来。

骨折的伤势不复杂，也不严重，夏尔没想到会这么容易治疗。这时候他想起他的老师们在受伤者床边的种种表示，于是学着用各种各样动听的话振作病人的精神。外科医生的友好态度，就像涂手术刀的油一样。为了做夹板，有人到大车棚里找来一大堆板条。夏尔

① 美利奴羊是原产西班牙的细毛绵羊品种的统称。

挑了一块，劈成几片，再用玻璃片磨光。同时女佣人撕碎了几条床单当做绷带。爱玛小姐很想缝几只小垫子。她花了很长的时间找针线盒，她的父亲不耐烦了，但是她没有顶嘴。在缝的时候，她扎破了手指，马上放进嘴里吮吸。

夏尔对她的指甲那样白感到惊讶。它们发着亮光，剪成巴旦杏仁形。指尖纤细，比第厄普的象牙还光洁，可是她的手并不好看，也许还不够白，手指节有点瘦。这双手也太长了一些，外形的线条毫不柔和。她身上最美的地方是眼睛，虽然是棕色，因为睫毛的关系，好像成了黑色。她的眼睛直爽地望着你，天真而又大胆。

包扎完了，鲁奥先生请医生在走以前“吃一点东西。”

夏尔随爱玛小姐来到楼下的厅里。这里有一张有天盖的大床，遮着有土耳其人图像的印花棉布。床脚有一张小桌子，放着两副餐具和几只银杯子。在屋里能闻得到蓝蝴蝶花的香味和面对窗子的栎木高橱散发出来的湿被单的气味。在墙角的地上，堆放着好几袋小麦。它们是由于附近的谷仓装不下才放过来的。要上那谷仓得登上三层石头台阶。厅的墙上长出了硝，绿色油漆都剥落了，为了装饰房间，在墙当中用钉子挂着一幅铅笔画的密涅瓦^①的头像，装在镀金的框子里，下面用哥特字体^②写着：“送给我亲爱的爸爸。”

他们起初谈病人，接着谈天气，谈严寒，谈夜间在田野里奔跑的狼。鲁奥小姐住在乡下却没有什麼乐趣，尤其是现在她几乎一个人照管农庄。厅里很冷，她一面吃东西，一面哆嗦，这样便露出了她的厚厚的嘴唇。她不说话的时候，总是把嘴唇咬得很紧。

她的脖子从白色的翻领里伸出来。她的头发在头顶当中被一条细细的条纹分开，十分光滑，分在两边的头发好像一个整体的一半。那条条纹顺着头顶的曲线渐渐消失，头发在脑后挽成一个很大的发髻，再波浪似地向鬓角伸过去，几乎连耳朵尖也遮住了。这位乡间医生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这种发式。她的两颊呈粉红色。她和男人一样，在上衣两只钮扣中间挂着一只玳瑁夹鼻眼镜。

夏尔上楼向鲁奥老爹告辞，然后在动身以前又回到厅里。他看见她站在窗前朝园子里望，她的前额贴住窗子。园子里的菜豆架被

① 密涅瓦是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

② 一种花体字